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潤創業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Enterprise,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291)

盈利警告

華潤創業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刊發本公告。

現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七日的盈利警告公告（「該公告」）。於該公告中所提及的中國反奢侈政策對於中國零售市場的負面影響、電子商務行業帶來的競爭，以及本集團與 Tesco PLC（「Tesco」）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設立合資企業（「合資企業」）初期產生的財務影響，繼續重大影響本集團零售業務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表現。

作為與 Tesco 中國業務整合過程的一部分，本集團的零售業務於二零一四年第四季度撥備約 800,000,000 港元，用作關閉若干效益和前景欠佳的店舖，主要包括資產減值損失及提前終止店舖租約的賠償款項。本集團會持續關注零售業務的店舖組合在合資企業磨合期間的狀況。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及目前董事會可獲得的資料，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將錄得綜合虧損及基礎綜合虧損（不包括資產重估及重大出售事項的稅後收益）。相比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綜合溢利及基礎綜合溢利的預期下降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零售業務受上述原因影響所致。本集團零售業務預期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基礎綜合溢利（不包括資產重估及重大出售事項的稅後收益）將錄得約 2,000,000,000 港元的跌幅。

在合資企業設立的磨合期間，本集團將需要額外時間與開支進行整合，期間預期會錄得淨虧損，故本集團的短期至中期的盈利能力亦有可能受到影響。董事會認為合資企業將協助本集團的零售業務的長遠發展。尤其是，根據合資企業的合作條款，Tesco 需要注入合計 4,325,000,000 港

元以為本集團的重組費用提供資金，而其中 Tesco 已支付的 2,325,000,000 港元，將用於合資企業一般業務用途，剩餘 2,000,000,000 港元（當中 1,000,000,000 港元 Tesco 已支付，餘下 1,000,000,000 港元將於今年支付）將由本集團管理層酌情運用。董事會亦認為中國零售行業的業務和營運環境可能在長遠期間有所改變。

展望未來，本集團的主要優先工作是致力改善營運效率並透過多個途徑減低零售業務的虧損，包括但不限於(i) 透過後勤部門整合所節省的成本，以及來自規模效應及統一供應鏈的商品採購成本效益；(ii) 穩健發展零售業務的全球採購、自有品牌產品、會員卡管理及客戶關係管理的先進科技以刺激現有客戶消費，以及用於改善管理效率的企業資源規劃；(iii) 利用 Tesco 已建立的全渠道能力，逐步設立與零售業務相關的電子商務業務，從而產生來自網上客戶的收益；及(iv)重視拓展較小型店舖（如：超級市場、專業店及便利店）並減慢開設新的大賣場。

本公告乃基於董事會目前獲得的資料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並將會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仔細閱讀本公司適時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業績所作出的公告。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華潤創業有限公司
首席財務官、執行董事
及公司秘書
黎汝雄
謹啟

香港，2015年3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陳朗先生（主席）、洪杰先生（首席執行官）、劉洪基先生（副主席）及黎汝雄先生（首席財務官）。非執行董事為杜文民先生、魏斌先生、閻颺先生、陳鷹先生及王彥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黃大寧先生、李家祥博士、鄭慕智博士、陳智思先生及蕭炯柱先生。